

(24) 山头水库防汛分指挥部应急处置卡

山头水库防汛分指挥部应急处置卡		
指挥长：县委组织部部长		
副指挥长：县委办主任、县政府副县长等县处级领导		
成员：县政府办、祁仪镇、答岗乡、上屯镇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水利局等		
办公室主任：祁仪镇镇长		
办公室副主任：山头水库管理所所长		
序号	处置流程	处置措施
1	监测预警	加强水库水位监测，密切关注雨情、水情和堤坝情况，及时报告指挥部。
2	应急响应	根据指挥部指令，加强值班和堤坝巡查，密切注视工程变化，做好防汛抢险各项准备工作。
3	应急处置	<p>(1) 按照市下达的调度计划运行，在指挥部的指导下执行；</p> <p>(2) 当水位达到兴利水位（171.1米），溢洪道开始漫溢泄洪。泄洪前要及时通知沿河乡镇（街道），重要企业及有关单位，保证泄洪安全；</p> <p>(3) 当水位达到设计洪水位（173.28米），分指挥部全体人员及各抢险队负责人食宿水库，研究组织抢险，并通知下游1000年一遇校核水位淹没区内的群众搬迁撤离；</p> <p>(4) 水库水位达到校核洪水位（174.46米），所有抢险队员带齐工具，食宿水库，驻守待命，淹没区内所有人员火速撤出；</p> <p>(5) 水库水位超过校核洪水位（174.46米），分指挥部全体人员和抢险队员出动，全力保主坝；</p> <p>(6) 向指挥部报告洪涝灾害处置情况，落实指挥部指示；</p> <p>(7) 完成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。</p>
4	应急结束	当满足“大范围降雨趋停，县气象局解除暴雨预警或预报未来没有大的降雨过程；工程险情基本控制，主要防洪河道重要河段控制站水位已回落至警戒水位以下；主要应急抢险救援任务基本结束，灾情基本稳定，群众生产生活基本恢复”条件时，向指挥部报告，按照指挥部指令终止应急响应。转入恢复灾后恢复重建阶段后，按照指挥部工作部署，牵头组织实施山头水库排险加固和水毁工程的修复。

抄送：县委、县政府领导及办公室，县人大、县政协办公室。

唐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月19日印发
